

史河街政办〔2022〕2号

**六安市叶集区史河街道党政办公室
关于印发《叶集区史河街道冬春火灾防控工作
方案》的通知**

各村、社，办、中心、中队：

现将《叶集区史河街道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六安市叶集区史河街道党政办公室

2022年1月5日

叶集区史河街道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、区关于印发《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》要求，进一步推进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纵深开展，有效推动消防安全责任措施落实，坚决防范和遏制较大以上亡人火灾事故发生。史河街道安委会办公室决定从即日起至 2022 年 4 月在全街道范围内集中开展冬春火灾防控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围绕 2022 年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、全国两会等重大活动和元旦、春节、元宵节等重要节点，聚焦重点领域、重要场所和薄弱区域，分类施策，精准防范，综合治理，及时化解安全风险，消除安全隐患，进一步提升消防安全治理能力，有效减少较大亡人火灾，坚决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，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，确保实现两个“不发生”：即今冬明春火灾防控期间不发生重特大火灾事故，元旦、春节、元宵节期间和全国、省、市、区两会期间不发生有较大影响的火灾事故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成立史河街道冬春火灾防控工作领导小组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明确责任，细化措施，狠抓落实。组织相关部门集中力量，落实责任，开展专项行动工作。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，认真组织，全面开

展自查自改。

三、重点工作任务及措施

（一）人员密集场所整治。重点整治建筑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、维护保养不到位，疏散通道堵塞、安全出口锁闭，常闭式防火门长期处于开启状态，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，违规搭建使用燃烧性能达不到 A 级要求的彩钢板建筑，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不落实等问题。

（二）特殊人员场所整治。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、中心校、卫生院要紧盯夏季消防检查期间尚未整改到位的场所隐患，继续抓好社会福利机构、幼儿园托儿所、寄宿制学校、医院的消防安全隐患整治，重点整治场所设置、安全布局、防火分隔、安全疏散不符合消防安全规定要求，未按规定配置使用消防设施、消防器材，未制定符合实际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，未定期开展针对性消防演练，员工消防培训教育不到位等问题，要按照相关标准规范，细化各类场所消防“四个能力”建设标准。

（三）劳动密集型企业整治。要重点整治单位重大火灾隐患久拖不改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不落实，居住场所与生产储存经营场所合用；劳动密集型企业集中区域消防安全布局不合理，消防水源、消防车通道等基础消防设施建设滞后，检查劳动密集型企业的消防安全管理责任部门未明确等问题。

（四）公众聚集场所整治。平安建设办公室、新时代文明实践站、城区派出所要牵头对辖区商场、超市等公众聚集场所开展检查，重点整治违规储存或使用易燃易爆危险物品，

擅自停用、关闭消防设施设备，在门窗处设置影响疏散逃生和灭火救援的广告牌、灯箱或其他障碍物，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设备，违规设置员工宿舍，营业期间违规进行室内装修、电气焊等施工、维修作业等问题。

（五）全面排查摸清底数。各村社、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，逐个单位、逐个区域、逐个场所开展排查，分别摸清生产经营单位的数量、生产经营规模、建筑消防设施状况及消防安全管理、监管部门履职等情况，逐个场所单位详细登记，建立台账。

（六）逐级压实监管责任。对排查出的六类场所单位，根据规模、行业、区域等特点，逐一明确和落实监管责任，配合消防部门依法对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实施监督管理；对有行业主管部门的，按照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”的要求函告相关行业部门监管责任。

（七）逐一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。按职责分工，督促人员密集场所单位落实主体责任，落实专职负责人制度，进一步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、管理人职责，加强日常巡查检查，及时消除火灾隐患，积极推动老旧住宅、群租房、“三合一”场所设置应急广播，组织居民、员工开展逃生自救演练。

（八）开展村（社）住宅消防安全整治。对全街道各辖区内各类居民住宅、村民院落以及其他住宅聚集地开展全面摸底，掌握村民住宅消防安全状况；利用公安干警、江淮义警、治安志愿者夜巡夜查力量，建立相应的防火巡查制度，加大防火巡查力度；配合消防部门加大工作指导和督导检查力度，配合派出所对隐患整改情况逐一核查，确保火灾隐患

和消防违法行为得到有效治理。

（九）深入开展区域性火灾隐患治理。各村社、相关部门要认真组织排查本辖区、本行业区域性火灾隐患，并制定针对性整改方案，实行“一患一策”，列出时间表、画好路线图。整改期间，务必依法采取有效管控措施，坚决守住不发生较大以上或有影响火灾事故的底线，全力推动区域性火灾隐患整治。

（十）全力做好重要节点消防安保工作。要紧盯元旦、春节、元宵节等节点，加强消防安全保卫工作。街道村干部要履职尽责，扎实开展消防检查，消除风险隐患。重大节日之前，要对烟花爆竹市场进行专项整治，加强规范燃放专项教育，消除不安全因素。

四、工作步骤

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分三个阶段：

（一）部署发动阶段（2021年12月25日前）。制定实施方案，召开会议安排部署，广泛宣传发动，逐级动员到位，将工作责任落实到各村社和各部门。

（二）组织实施阶段（2021年12月26日至2022年3月25日）。对部门冬季消防工作形势进行一次综合研判，准确把握火灾规律，制定采取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，切实加强冬防工作的组织领导；对涉及消防安全的重点、难点工作和重大问题，按照“党政同责，一岗双责”的总要求，党委政府主要领导要亲自过问、协调解决，分管领导要靠前工作、检查督导，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给予大力配合与支持，确保元旦、春节、元宵节和全国两会期间全区消防安全稳定。

（三）总结考评阶段（2022 年全国两会结束至 3 月底）。对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情况进行汇总分析、自查自评，总结经验做法，研究建立消防安全管理长效机制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冬春季节历来是火灾高发期，也是重特大火灾事故集中多发的时期。全街道上下要认清做好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结合辖区实际，落实工作措施，对涉及消防安全的重点、难点工作和重大问题，按照“党政同责，一岗双责”的总要求，党委政府主要领导要亲自过问、协调解决，分管负责同志要靠前工作、检查督导，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给予大力配合与支持。要成立组织领导机构，进一步加强统筹协调和调度指挥，全力做好冬春火灾防控工作，确保全街道消防安全形势稳定。

（二）落实齐抓共管，形成工作合力。街道领导要亲自带队检查消防安全工作，确保完成既定工作目标。各村社要将冬春火灾防控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督导、同检查、同考评，组织开展本行业、系统消防安全检查，全面落实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，要督落实消防安全工作主体责任，履行消防安全职责，切实将消防责任落实到每一个生产环节、每一个工作岗位，提升消防安全自主管理能力。

附件：史河街道冬春火灾防控专项工作领导小组

附件

史河街道冬春火灾防控专项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	凌公安	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副组长：	汪祖冰	党工委委员、政法委员、武装部长
	林启超	办事处副主任
成 员：	余鑫焱	党政办公室副主任
	黄丛彪	平安建设办公室副主任
	潘孝贺	公共管理办公室副主任
	刘 洋	武装部副部长
	孔 月	公共服务办公室副主任
	管 昊	农村建设管理办公室副主任
	段元成	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
	朱皖豫	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副主任
	杨兆杰	农村建设发展中心副主任
	尤如兴	综合执法中队副中队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平安建设办公室，林启超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